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方式分配。

●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2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刘妍娜女士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如下：本人对公司“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部分业务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可收回性、使用募集资金采购的设备（含软件）及建设工程项目等资产价格的公允性、部分业务成本归集的准确性、某服务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及合理性”等事项存在疑虑；立案调查尚未结案，无法判断立案调查最终结果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本人已审阅公司提供的资料，也与公司相关人员和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但仍无法判断上述疑虑及立案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亦无法对本议案做出合理判断。董事陈莫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如下：利润分配需以确定、公允的年度经营及利润数据为基础。本年度年报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数据不具备确定性审议基础，审慎起见予以弃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计，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88,323,140.3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9,572,323.39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不具备《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同时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要，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负值，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8,323,140.35	100,684,869.87	153,984,189.5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11,623,926.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115,306.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284,794,224.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	否		

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7,793,834,567.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3.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2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刘妍娜女士、董事陈莫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见上文“重要提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因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天职国际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以及因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天职国际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股票不进入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不适用风险警示板交易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的涨跌幅不变，仍为20%。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